合同编号：SXDB-2025-077 号

定边县油房庄乡乔洼村、张洼村、三胜坡村村庄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合同书

采购方：定边县油房庄乡人民政府

供货方：陕西省迪博景源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 月 16 日

甲方：定边县油房庄乡人民政府

乙方：陕西迪博景源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定边县油房庄乡乔洼村、张洼村、三胜坡村村庄规划编制服务项目**开展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工作内容和项目成果

（一）工作内容

完成定边县油房庄乡乔洼村、张洼村、三胜坡村村庄规划编制。

（二）项目成果

村庄规划按照《陕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技术指南》、《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和国家及省市相关规定，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1、规划层次

（1）村庄规划分为村域空间规划和村庄建设规划。

（2）村域空间规划：村域空间规划以行政村为单位，落实市县镇（乡）空间规划的要求，明确安排村域内村庄规划建设用地、各类生态和农业用地布局，对村域范围内各项建设活动进行规划指导。

（3）村庄建设规划：村庄建设规划具体落实近期建设项目，对村庄规划建设范围和建设内容做出明确的指引。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大体位置。

2、村域空间规划内容

（1）村庄发展现状分析：认真总结村庄特点，分析资源利用状况、用户需求、现存问题等。

（2）村庄发展定位：根据村庄的地理位置、地形地貌、资源禀赋、历史文化、经济社会发展、基础设施、传统风貌等因素，确定村庄分类，提出近、远期村庄发展目标，进一步统筹谋划村庄发展定位。

（3）主导产业选择：结合村庄的自然生态环境、特色资源要素以及发展现实基础，统筹规划村域一二三产业发展和空间布局，提出村庄产业发展的思路和策略，确定村庄发展主导产业。

3、村庄主要规模指标

（1）建设用地指标：依据上位相关规划，结合村庄农业生产特点及发展潜

力，科学预测村庄人口发展规模及建设用地规模，落实中央关于农村建设用地减量化的政策要求，确定最终村庄的建设规模。

（2）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指标：依据镇空间（土地利用）规划所明确的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的规模，确定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模，确保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质量有提升。

（3）生态用地指标：结合村域生态用地的调查摸底与上位规划要求，合理划定生态红线，明确分级保护要求。

（4）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对村庄特色的自然与人文景观、文物古迹、历史遗迹划定保护区域。

（5）村庄发展用地布局：以基本农田、交通廊道、生态廊道及基础设施等为框架，明确村庄“生产、生活、生态”三生空间布局，合理安排村庄生态空间，划定村庄建设用地规模边界。

（6）公服设施规划：综合考虑村庄的职能等级与发展定位，合理安排村域范围内服务中心、卫生、教育、文化、商业、邮电等生产和生活性服务设施。

（7）基础设施规划：综合考虑村庄的职能等级与发展定位，合理安排村域范围内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电力电信、环境卫生、防洪排涝、农村水利等基础设施。

4、村庄建设规划内容

（1）村庄布局规划：依据村域空间规划要求，在现状村庄的基础上，合理划定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充分利用原有用地，统筹合理安排各项设施与农房布局。

（2）道路交通规划：充分考虑村庄的动静态交通需求，合理确定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内的道路与交通设施建设规划内容。

（3）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充分考虑村民的公共服务需求，合理确定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规模和平面布局。

（4）基础设施规划：结合村庄发展需求，合理确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电讯工程、清洁工程、节能工程和防灾减灾等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内容。

（5）绿化环境与水体规划：合理确定村庄绿化环境建设内容，明确水体保护与岸线驳岸设计。

（6）村庄整治规划：坚持问题导向，着力于近期解决村庄最突出问题。村庄整治规划主要包括农民住房改造、道路交通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完

善、村庄环境整治、村庄特色风貌展现、防灾减灾措施等。

5、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1）村庄规划中应严格、科学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和乡土特色，延续与弘扬优秀的历史文化传统和农村特色、地域特色、民族特色。

（2）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村，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单独编制保护规划。严格保护传统村落和特色村落，整治影响或破坏传统特色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妥善处理新建农民住房与传统村落之间的关系。

6、成果提交要求

提交的成果必须严格按照陕西省村庄规划相关规范的相关要求并满足设计任务书的内容要求，应完整、系统、有条理，充分表达规划设计的内容和深度，包括文本、说明书、图集、数据库等。

二、实施步骤和期限

工作分为 4 个阶段，总体时间控制在合同签订后 35 个日历日内。

（一）前期准备阶段（5 日）：解读研判相关政策文件，驻村现场踏勘及收集资料，衔接相关规划，确定规划思路和技术路线，制定工作计划书。

（二）初步方案阶段（20 日）：按照相关要求，结合村庄规划政策，完成村庄规划初步方案编制。

（三）征求意见阶段（5 日）：初步方案完成后，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并召开 2 次以上对接会，根据各个部门及有关乡镇意见完成成果修改。

（四）专家评审及报批阶段（5 日）：提交专家评审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并提交最终成果。

三、成果的验收

成果内容满足采购人要求，成果质量符合国家、陕西省现行相关标准、规范和强制性条文且通过专家评审和相关部门审批，达到成果上报标准。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

（一）服务费用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338,8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捌仟捌佰整**）。

（二）支付方式

1、项目成果完成验收后，10 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支付金额为

¥338,8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捌仟捌佰整）。

2、甲方支付合同款项前，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普通发票。

五、项目执行标准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

2、《中央农办 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农规发〔2019〕1 号）；

3、《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 号）；

4、《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自然资办发〔2020〕57 号）；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的成果。

2、甲方有权审定乙方提交的项目工作方案和配套工作计划。

3、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开展工作的情况和进度。如乙方未按约定进度开展工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改正，乙方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甲方有权组织相关专家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评审和验收。

5、甲方须及时向乙方提供完成所必须的基础资料和工作条件。

6、甲方负责项目所涉及的、与甲方有关的外部联系和协调工作。

7、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明确需求，提供所需的基本资料。

3、乙方应严格按照规定的工作方法、进度等开展项目工作。

4、乙方应保证提交的成果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并对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配合完成后期审查质检工作等。

5、乙方应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并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汇报工作的进展情况。

6、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成果提出质疑或要求乙方答复时，乙方须在收到甲方的质疑后3个工作日内给予书面解释或答复。

7、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为本项目进行调查研究、分析论证、试验测定以及进行调研、收集资料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行负担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各项税费。

8、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主体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9、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使用的由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完成规划项目并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时，应将设备设施归还给甲方。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

1、合同签订后，甲方擅自终止合同的，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工作量结算项目费用，并向乙方偿付总项目价款20%的违约金，乙方擅自终止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总项目价款20%的违约金。

2、合同签订后，由于国家政策调整导致项目终止，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工作量，根据乙方实际工作量结合单价进行结算。

3、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负责免费整改，直至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及本合同的规定。

4、甲方未给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必要工作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时，工期顺延。

5、在工作服务过程中，因甲方更改已确定的技术要求引起工作量的增加，给乙方造成服务费用增加，甲乙双方协商处理，同时工期顺延。

6、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九、项目人员要求

乙方须根据项目要求安排具备相应资质和经验的专业人员从事本项目的工作，并确保项目实施队伍的稳定。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如因正当理由需要调整项目人员的，应当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甲方，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十、不可抗力

1、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疫情、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 30 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关于合同履行的协议。

十一、违约终止合同

1、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均无效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合同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出现两次服务达不到承诺标准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2、如果甲方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十二、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三、转让和分包

1、除经甲方事先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如果甲方同意乙方部分转让其履行的合同义务，则受让方应具备履行该部分合同义务的资质及能力。

3、如果转让部分合同义务，乙方应与受让方按有关规定签订转让协议，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并共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十四、争端的解决

1、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30天内仍不能解决，则应提请仲裁。

2、仲裁应根据相关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在项目发生地或公司注册地进行仲裁。

3、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五、知识产权的归属

1、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完成的成果所形成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和对成果进行宣传和发表参评的权力。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交的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的，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基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的指控和诉讼。如果甲方受到上述指控和诉讼，乙方应当配合甲方积极应诉，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法院或仲裁机构最终裁定的侵权赔偿费用及甲方承担其他侵权责任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十六、履约延误和误期赔偿

1、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甲方有权提出误期赔偿或解除合同。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决定是否酌情延长提供服务时间。

3、除上述条款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中标供应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未提供服务费用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格的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

十七、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八、合同生效及失效

1、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约定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成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十九、主导语言

本合同一式肆份，以中文书就，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

二十、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本合同的内容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二十一、合同效力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名称	定边县油房庄乡人民政府（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油房庄乡油房庄村
	电话	0912-4490006
	开户银行	定边农村商业银行北大街支行
	账号	27100301012010000020582
乙方	名称	陕西迪博景源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飞天路 588 号北航科技园 1 号楼 9 楼 904 室
	电话	029-8156204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区富力城支行
	账号	102895107860
签订时间：　　年　　月		